公安机关录用警务辅助人员政治考察表

考察对象：

报考单位：

岗位代码：

填报日期： 年 月 日

蚌 埠 市 公 安 局

公安机关录用警务辅助人员政治考察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曾用名 |  | 性别 |  | 粘贴照片（近期2寸正面半身免冠红底彩照） |
| 出生年月 |  | 政治面貌 |  | 民族 |  |
| 宗教信仰 |  | 婚姻状况 |  | 籍贯 |  |
| 户籍所在地 |  | 经常居住地 |  |
| 参加社团组织情况 |  |
| 学历 | 全日制教育 |  | 毕业院校系及专业 |  |
| 在职教育 |  | 毕业院校系及专业 |  |
| 公民身份证号码 |  | 通信地址及联系电话 |  |
| 主要学习工作经历 | 起止时间年月 | 所在学校或单位身份 | 证明人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受处分或违法犯罪情况 | 受处理时间 | 所受处理种类及原因 | 作出处理单位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家庭成员 | 称谓 | 姓名 | 身份证号码 | 工作单位及职务 | 有无违法犯罪情况 |
| 父亲 |  |  |  |  |
| 母亲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简要说明家庭成员违法犯罪情况： |
| 主要社会关系 | 称谓 | 姓名 | 身份证号码 | 工作单位及职务 | 有无违法犯罪情况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简要说明主要社会关系违法犯罪情况： |
| 本人承诺填写内容属实，如有隐瞒或者不实，本人自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。 |
|
| 本人签名: 年 月 日 |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社区民警及派出所负责人调查意见 |  |  |
|
|
|
|  |  |  |
| 社区民警签名： |  | 派出所负责人签名： （公章） |
|  年 月 日 | 年 月 日 |
| 分（县）局审查意见 |  （公章）局领导签名： 年 月 日 |  |
| 政治考察结论 |  （公章） 年 月 日 |
| 填表要求 | ①《考察表》正反面打印装订好；②对照**填表说明**填写；③按要求粘贴照片；④填表内容严禁划掉重写和涂改；⑤自行送至其户籍地派出所；⑥严禁更改表格样式和内容。 |

填表说明

**（考察对象填写的内容，非签名处可打印）**

**封面：**

考察对象：**填写**考生的姓名（如：王XX）

报考单位：**填写**应聘的单位名称（如：固镇县公安局）

岗位代码：**填写**应聘的岗位和代码（如：基层派出所23106）

填报时间：**填写**填表时的时间（如：202X年X月X日）

**填表内容如下：**

1、“姓名”栏，填写户籍登记所用的姓名。

2、“曾用名”栏，填写户籍登记所用的曾用名，没有曾用名的填“无”。

3、“性别”栏，填男/女。

4、“出生年月”栏，一律用公历阿拉伯数字，年份用四位数字表示，月份用两位数字表示，如“1999.04”。

5、“政治面貌”栏，填写“中共党员”“预备党员”“共青团员”“群众”“民主党派”（注明党派名称）；不能简写“党员”“团员”等。

6、“民族”栏，填写全称“汉族”“回族”“朝鲜族”等；不能简写为“汉”“回”“鲜”等。

7、“宗教信仰”栏，填写“天主教”“基督教”“佛教”“道教”“伊斯兰教”或“其他”（注明具体情况），没有宗教信仰的填“无”。

8、“婚姻状况”栏，填写“未婚”“已婚”“离异”“丧偶”等。

9、“籍贯”栏，应与居民户口簿“籍贯”一致。按现行政区划填写，应填写省、市或县的名称，如“辽宁大连”“河北盐山”。直辖市直接填写城市名，如“上海”、“重庆”等。

10、“户籍所在地”栏，填写本人居民户口簿“住址”栏的地址。本市户籍，无需再填写“安徽省蚌埠市”，直接填写如：“怀远县XXX”“蚌山区XXX”。

11、“经常居住地”栏，填写最后连续居住一年以上且作为生活中心的具体地址。本市户籍，无需再填写“安徽省蚌埠市”，直接填写如：“怀远县XXX”“蚌山区XXX”。

12、“粘贴照片”栏，近期2寸正面半身免冠红底彩照。

13、“参加社团组织情况”栏，填写本人加入的社团组织名称及职务，社团组织指为一定目的由一定数量的社会成员（包括自然人、法人）所组成的社会团体组织，包括人民群众团体、社会公益团体、学术研究团体和其他团体组织。没有的填写“无”。

14、“学历”栏：①“全日制教育”填文化程度“大学本科”或“大学专科”等，“毕业院校及专业”填写与“文化程度”相对应的毕业院校及专业，例如“中国人民公安大学法律专业”，如原毕业院校现已更名，可加括号注明，不得直接填写现在的院校名称；②“在职教育”填文化程度“大学本科”或“大学专科”等，“毕业院校及专业”填写与“文化程度”相对应的毕业院校及专业，例如“中国人民公安大学治安管理专业（电大）”或“中国人民公安大学治安管理专业（函授）”，如原毕业院校现已更名，可加括号注明，不得直接填写现在的院校名称。**学历以学信网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》为准。**

15、“公民身份证号码”栏，填写18位阿拉伯数字公民身份证号码。

16、“通信地址及联系电话”栏，填写经常居住的地址及11位阿拉伯数字手机号码。

17、“主要学习工作经历”栏，从小学学习经历开始，填写学习工作等主要经历。①“起止时间年月”栏，填写到年月，如“2005.09—2009.06”。各段经历时间要前后衔接，待分配、待业等要如实填写（不得填写自由职业人员），上一段经历的结束时间即为下一段经历的开始时间，不得空断。②“所在学校或单位的身份”栏，填写到所在院校的院系及专业学生（学员），或工作单位的具体部门工人或科长等。③“证明人”栏，填写各时间段所在学校或单位时的领导或同学（同事）姓名。

18.“受处分或者违法犯罪情况”栏，填写个人受到党纪、政务、学生纪律处分等，或者因违法犯罪受到公安机关或司法机关处理的情况，主要包括“警告”“严重警告”“撤销党内职务”“留党察看”“开除党籍”“开除团籍”“开除学籍”“吊销律师、公证员执业证书”“辞退”或“行政拘留”“有期徒刑”等，其中，被采取“刑事拘留”等刑事强制措施的情况，也要列明。没有的在“受处理时间”下面填写“无”。

19、“家庭成员”栏，填写（1）**本人的父母为必填项**，即使父母离婚的，无论你判给谁、跟谁生活，或者父亲或母亲多年不联系了、找不到了等等原因，都不是不填的理由；即使有父母死亡的也应填写；（2）**配偶和子女**；（3）**未婚的兄弟姐妹**【家庭成员**父母、配偶和子女**是政治考察中必须政审的对象】。①“称谓”，填写与亲属关系，如“父亲”“母亲”“丈夫”“妻子”“儿子”“女儿”“哥哥”“姐姐”“弟弟”“妹妹”。②“姓名”填写亲属身份证上姓名。③“身份证号码”，填写亲属身份证上的号码。④“工作单位及职务”栏，完整填写详细工作单位、职务及从业性质等信息，不得笼统填写“务农”“个体”“干部”等。如“××省××市××县××乡××村个体（主要经营×××）”“××省××市××县××乡××村务农”（不得填写自由职业人员）。⑤“有无违法犯罪情况”有如实填写“有”，没有填“无”。⑥“简要说明家庭成员有无违法犯罪情况”“有”按何时何地何因何果六要素简单概括写，详细材料另附；“没有”填“无”。在本市工作学习的，无需再填写“安徽省蚌埠市”，直接填写如：“怀远县XXX”“蚌山区XXX”。

20、“主要社会关系成员”栏（**至少填写2人**），填写（1）岳父岳母、公公婆婆；（2）本人的已婚兄弟姐妹；（3）父母的父母；（4）父母的兄弟姐妹；（5）父母的兄弟姐妹的子女等。“称谓”“姓名”“身份证号码”“工作单位”“有无违法犯罪情况”“简要说明主要社会关系有无违法犯罪情况”。填写同“家庭成员”栏。

21、“本人承诺------承担一切法律责任”栏，仔细阅读本人填写的内容后，本人签名，填写签名时的年月日时间。

22、只针对考生本人和其家庭成员及其主要社会关系成员，无违法犯罪情况的（社区民警、派出所负责人、分（县）局分管局领导）签署意见【调查、核查、审查】（仅供参考）：

（1）社区民警：经调查，（某某某）和其家庭成员及其主要社会关系成员，无违法犯罪记录和其他不良行为，符合辅警招聘录用条件。**政治考察合格**。（签名），年月日。

（2）派出所负责人：经核查，（某某某）符合辅警招聘录用条件，**政治考察合格**。（签名）年月日。

（3）分（县）局分管局领导：经审查，（某某某）**政治考察合格**。（签名）年月日。